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5)

## 完成有關出售MAPLE ENERGY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的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股權購買協議及其項下的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Maple Marathon更名為Maple Energy Investments Limited(「**Maple Energy**」)。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權購買協議中所載全部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完成。

出售事項完成後，MIEJ將不再持有Maple Energy的任何股份，並將不再為Maple Energy的股東。出售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不再納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瑞霖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張瑞霖先生、趙江巍先生及王雄先生；(2)非執行董事謝娜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建平先生、Jeffrey Willard Miller先生及郭燕軍先生。